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目 录

一、会议议程	2
二、会议须知	3
三、会议审议事项	4
议案 1：《关于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议案 2：《关于 2026 年公司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11
议案 3：《关于新增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12

一、会议议程

1. 会议时间:

现场股东会: 2026年1月7日(星期三)下午14:30, 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6年1月7日至2026年1月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2.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36号院1号楼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5. 会议内容: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并说明本次股东会议的出席情况;

(二) 宣读会议议案:

议案1: 《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2: 《关于2026年公司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议案3: 《关于新增2025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三) 股东发言、提问;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五) 投票表决;

(六) 统计各项议案的表决结果;

(七) 将现场投票数据上传至信息网络公司;

(八) 下载网络投票表决数据;

(九) 汇总现场及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十) 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十二) 与会相关人员在会议记录、决议文件上签名;

(十三) 大会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四)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会闭会。

二、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会的各项工作；

(二) 董事会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三) 股东要求在股东会上发言，应在出席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登记发言的人数一般以 10 人为限，超过 10 人时优先安排持股数多的前 10 位股东依次发言；

(四) 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每一股东发言不超过 2 次，每次发言一般不超过 3 分钟；

(五) 股东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在出席会议登记日向公司登记；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
全部回答问题的时间控制在 30 分钟之内；

(六) 为提高股东会议事效率，在股东就本次大会议案相关的发言结束后，即可进行大会表决；

(七) 股东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

(八) 股东参加股东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九) 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1：

《关于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及经营状况，为加强关联交易规范运作，提高决策管理效率，现对 2026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如下：

（一）预计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 1-11 月发生金额（万元）	2026 年预计额度（万元）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产品、商品	东方雨虹	268.67	2,00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东方雨虹（除下列两家控股子公司外）	47,387.74	44,000.00	注
	杭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4,364.55	9,500.00	
	河南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2,164.89	7,000.00	
	唐山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567.12	9,5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服务及技术服务	东方雨虹	515.25	3,000.00	
合计		57,268.22	75,000.00	

表中所述“东方雨虹”指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企业，下同。以上发生金额数据未经审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最终情况及经审计数据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注：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是基于 2026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2025 年 1-11 月实际发生金额并与关联方充分沟通、充分评估作出的预计，受市场及经营计划变化等影响，2025 年 1-11 月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与 2026 年度预计金额产生较大差异。

鉴于上述关联交易额度仅为预计值，在2026年实际发生过程中可能存在差异，故在同一关联交易类别范围内，东方雨虹各公司间的预计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介绍

（1）公司名称：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卫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2551540H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点：北京市顺义区顺平路沙岭段甲2号

注册资本：238,869.9866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橡胶制品制造；石棉制品制造；建筑砌块制造；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件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金属结构制造；减振降噪设备制造；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石棉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密封用填料销售；密封件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减振降噪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进出口代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阀门和旋塞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李卫国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财务情况见下表（2025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4,471,544.88	4,255,934.19
负债总额	1,940,143.40	2,137,492.45
净资产	2,531,401.48	2,118,441.74
资产负债率	43.39%	50.22%
	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9月30日
营业收入	2,805,560.91	2,060,06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17.32	80,967.69

（2）公司名称：杭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82352432544P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建德市下涯镇五星路1号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各类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湖沥青材料、砂浆材料及其他相关建筑材料和建筑成套设备的技术开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承接防水施工、防腐保温施工；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所需要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各类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湖沥青材料、砂浆材料的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及补偿贸易。

实际控制人：李卫国

杭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相关财务情况见下表（2025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50,267.03	79,944.23
负债总额	99,091.79	58,806.82
净资产	51,175.24	21,137.41
资产负债率	65.94%	73.56%
	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9月30日
营业收入	140,143.32	85,572.14
净利润	13,101.52	4,962.17

(3) 公司名称: 河南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900MA441UUG7H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点: 濮阳工业园区金濮路36号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 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水泥制品制造; 水泥制品销售; 石灰和石膏制造; 石灰和石膏销售;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建筑材料销售; 轻质建筑材料制造; 轻质建筑材料销售; 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 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 机械设备销售; 电气设备销售; 防腐材料销售; 保温材料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 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 土地使用权租赁; 住房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机械设备租赁; 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 仓储设备租赁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李卫国

河南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相关财务情况见下表(2025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74,711.94	153,452.71
负债总额	143,269.78	129,151.97
净资产	31,442.16	24,300.74
资产负债率	82.00%	84.16%
	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9月30日
营业收入	158,247.07	110,537.58
净利润	21,908.12	12,858.57

(4) 公司名称：唐山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贵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82077457164F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点：唐山市丰南沿海工业区荣盛街18号

注册资本：15,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制造；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防腐材料销售；表面功能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不含砂石料)；建筑装饰材料销售(不含砂石料)；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研发；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进出口除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技术进出口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实际控制人：李卫国

唐山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财务情况见下表（2025年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21,220.70	115,104.86
负债总额	79,503.76	80,381.75
净资产	41,716.94	34,723.10
资产负债率	65.59%	69.83%
营业收入	2024年1月1日-12月31日	2025年1月1日-9月30日
营业收入	169,228.50	139,044.54
净利润	16,260.92	8,006.17

2、关联关系说明

“东方雨虹”指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企业（前述杭州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河南东方雨虹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唐山东方雨虹防水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为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的企业），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卫国先生直接及间接控制的法人，“东方雨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在关联交易事项发生前，公司对关联人的经营和财务状况进行审查，确保其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东方雨虹财务状况稳定、资信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不存在长期占用资金并造成坏账的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东方雨虹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其销售材料及成套设备等；向其采购工程施工所需的土工材料、环保材料以及接受其提供的防水工程服务及其他建筑建材系统服务等。

2、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各项关联交易均采用公平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

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交易价款将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

3、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对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预计范围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关于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交易双方将在交易实际发生时签署具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此次预计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与东方雨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系日常经营过程中持续发生、正常合理的商业交易行为，属于正常的业务范围。

各项关联交易均采用公平公允的市场化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将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关联股东李卫国先生回避表决。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9日

议案 2：

《关于 2026 年公司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的工作积极性，依据公司实际情况，结合目前整体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拟定2026年公司董事薪酬方案为：

- 1、在公司未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岗位职务的内部董事，其薪酬依据公司整体薪酬政策，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 2、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12万元/年（税前）；
- 3、在公司兼任其他岗位职务的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薪酬；
- 4、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岗位职务的内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专门的董事薪酬，其薪酬依据公司整体薪酬政策，按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9日

议案 3：

《关于新增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江西鑫科环保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鑫科”）未来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新增 2025 年对江西鑫科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 150,000 万元，其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率为 71.02%，故本次新增 150,000 万元额度包含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为资产负债率高于（含）70%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新增担保总额预计范围内，新增担保预计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4 日。

在上述新增对外担保额度预计 150,000 万元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公司总裁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范围内，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相关担保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 2025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江西鑫科提供的新增对外担保额度预计内签署、更改相关协议（包括保证协议、质押协议、抵押协议等）；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将为江西鑫科提供新增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 150,000 万元范围内的剩余额度在资产负债率高于（含）70% 的资信良好、风险可控的各控股子公司范围内进行调剂；或办理与各担保事项相关的一切其他手续。

在上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新增对江西鑫科提供担保额度预计 150,000 万元全部实施的情况下，该部分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约为 16.58%。

本年度担保预计情况

2025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25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对外提供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 2,438,800 万元：

其中预计截至 2025 年 6 月 4 日已存续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 1,548,8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 890,000 万元，该新增 890,000 万元额度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 527,58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为资产负债率高于（含）70%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 362,420 万元，本次担保预计有效期为自 2025 年 6 月 5 日起 12 个月止。

结合本次新增担保额度预计事宜，本年度担保额度预计合计情况如下：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对外提供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 2,588,800 万元；其中截至 2025 年 6 月 4 日已存续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 1,548,8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 1,040,000 万元，该新增 1,040,000 万元额度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 527,58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拟为资产负债率高于（含）70% 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 512,420 万元，本次担保预计有效期为至 2026 年 6 月 4 日。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9 日